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組織章程

中華民國 104 年 06 月 24 日輔導工作委員會修訂 中華民國 104 年 06 月 29 日校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29 日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修訂 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29 日校務會議通過

壹、依據:教育部學生輔導法第八條、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二十條之規定,組成學生輔導工作 委員會(以下簡稱委員會),研擬暨推動每學年學生輔導工作計畫。

貳、任務:

- 一、委員會負責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,訂定學生輔導工作計畫,落實並檢視其實施 成果。
- 二、每學期召開會議一次,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,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及主持。
- 三、規劃或辦理學生、教職員工及家長學生輔導工作相關活動。
- 四、結合學生家長及民間資源,推動學生輔導工作。
- 五、視學生身心狀況及需求,提供發展性輔導、介入性輔導或處遇性輔導措施。
- 六、其他有關學生輔導工作推展事項。

參、組織及職掌:

―、組織・

- (一)委員會由校長兼任主任委員,綜理全校學生輔導工作,由主任委員聘請輔導主任為執行秘書,並聘請各處室主任(含軍訓主任教官)、生輔組長、訓育組長、輔導教師、教師代表、職員工代表、學生代表及家長代表為委員;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三分之一,任期一學年。
- (二)委員會置心理輔導組、生涯輔導組、學習輔導組、生活輔導組、家庭教育組、圖書資訊組、輔導研習組、輔導資源組及進修部輔導工作組。

二、職掌:

- (一) 主任委員(校長)
 - 1. 推展全校三級預防輔導工作·綜理全校學生輔導工作計畫·領導輔導工作的 推動。
 - 2. 遴聘本委員會委員。
 - 3. 定期召開學牛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。
 - 4. 督導各組及全體教職員工參與輔導工作,溝通輔導觀念。
 - 5. 聯繫及應用社區資源。
 - 6. 提供適當的設備與資源,以供相關人員合理運用,推展學校輔導工作。
 - 7. 其它輔導相關工作事宜。

(二) 執行秘書(輔導主任)

1. 襄助主任委員推展全校三級預防輔導工作,擬訂輔導工作計畫及年度預算,

並負責執行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議決議事項。

- 2. 視情況召開個案會議或個案研討會。
- 3. 分配與督導輔導教師與專仟專業輔導人員執行各項輔導工作。
- 4. 規畫教職員工及家長輔導知能研習。
- 5. 規畫並充實輔導工作相關設備。
- 6. 聯繫校內外相關輔導資源強化輔導工作效能。
- 7. 協調各組共同實施輔導工作。
- 8. 出席校內外輔導工作相關會議。
- 9. 其他輔導工作相關事項。

(三) 心理輔導組(輔導教師與專任專業輔導人員)

- 1. 襄助輔導主任辦理輔導工作之聯絡、推廣等事宜。
- (2) 秉承主任委員及輔導主任之指示,襄助編訂各項輔導工作計畫,並執行輔導 行政工作事宜。
- 3. 建立、整理與保管學生基本輔導資料並定期更新。
- 4. 連結導師、輔導教官、家長實施學生個別及團體諮商與輔導工作。
- 5. 實施及運用學生各項心理與教育測驗。
- 6. 辦理發展性輔導工作,針對個案提供介入性及處遇性輔導措施。
- 9. 與各組配合辦理學生生活、學習、生涯、家庭教育、性別平等及生命教育等 輔導工作。
- 8. 蒐集及整理輔導相關資料,編印輔導刊物提供師生及家長參考。
- 9. 整理、分析統計及研究輔導工作成果資料。
- 10. 參加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議、個案會議及其他相關輔導會議。
- 11. 參加及辦理有關輔導知能進修及研習活動。
- 12. 建置輔導網頁以提供師生相關輔導知能資訊。
- 13. 整理與保管輔導工作相關設備。
- 14. 申購與管理輔導圖書期刊、財產及非消耗品。
- 15. 推行認輔工作。
- 16. 其他有關輔導工作事項。

(四) 生活輔導組(學務處、導師)

- 1. 推動與執行學生發展性輔導工作。
- 2. 對新生進行始業定向輔導,協助其認識並適應新環境。
- 3. 學生基本資料之建立,並隨時補充、填寫、運用與保管。
- 4. 協助實施各項心理測驗與解釋。
- 5. 實施學生個別訪談與家庭訪問,並完成記錄存檔。
- 6. 主動與家長及輔導教師聯繫個案輔導事宜。
- 7. 參與輔導知能研習及個案研討,增進輔導知能。
- 8. 學生偏差及特殊問題之辨識與輔導,並視情況轉介個案。

- 9. 其他有關生活輔導相關工作事宜。
- 10. 配合辦理輔導工作。

(五) 學習輔導組(教務處、專任教師)

- 1. 推展及執行學生學習輔導工作,發揮校內系統功能,加強學生學習適應。
- 2. 透過教學研究會訂定各科輔導相關議題融入教學計畫。
- 3. 辦理輔導議題如生涯、生命、性別平等、家庭教育之融入教學。
- 4. 其它學習輔導相關工作事官。
- 5. 配合辦理輔導工作。

(六) 生涯輔導組(實習處)

- 1. 提供學生就業及職場資訊,幫助學生適性發展。
- 2. 透過各科研究會訂定就業及未來發展輔導計畫。
- 3. 辦理就業輔導相關研習活動。
- 4. 其它牛涯輔導相關工作事官。
- 5. 配合辦理輔導工作。

(七) 家庭教育組(家長會)

- 1. 協助推展家庭教育輔導工作
- 2. 結合家長及社區資源,幫助學生學習及生活適應。
- 3. 學生輔導議題之發現及回饋。
- 4. 協同辦理親師座談會及家庭教育講座。
- 5. 配合辦理輔導工作。

(八) 圖書資訊組(圖書館)

- 1. 利用刊物或其他媒體宣導輔導工作相關活動。
- 2. 提供學生輔導相關圖書資訊。
- 3. 配合辦理輔導工作。

(九) 輔導研習組(人事室)

- 1. 協同辦理教職員工校內外輔導知能研習。
- 2. 核發校內公務人員輔導知能研習時數。
- 3. 配合辦理輔導工作。

(十) 輔導資源組(總務處及主計室)

- 1. 編列及核銷輔導經費。
- 2. 充實並更新輔導工作所需相關軟硬體設備。
- 3. 配合辦理輔導工作。

(十一) 進修部輔導工作組(進修部/進修學校)

- 1. 策畫及辦理進修部學生輔導活動。
- 2. 學生基本資料建立、整理與保管。
- 3. 辦理發展性輔導工作,針對個案提供介入性及處遇性輔導措施。

- 4. 主動參與輔導知能研習及個案研討,增進輔導知能。
- 5. 配合辦理輔導工作。

肆、經費:依年度編列經費預算並執行。

伍、本章程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